

复盛安置房配套道路工程（一期）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8年11月15日，重庆两江新区鱼复工业园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在鱼复工业园区管委会508会议室组织相关单位及专家召开了“复盛安置房配套道路工程（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验收组名单附后）。验收组踏勘了现场，听取了建设单位对该项目在建设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和“三同时”制度情况的介绍、重庆渝佳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对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情况的汇报，经认真讨论，形成如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复盛安置房配套道路工程（一期）道路位于重庆两江新区鱼复工业园鱼嘴组团M标准分区内，横、纵布置于复盛安置房二期各个组团，主要服务于安置房居民交通出行和对外交通连接。

复盛安置房配套道路工程由隆盛二支路、隆盛三支路、隆盛五支路、隆盛六支路和隆盛四支路、隆盛大道、佳盛路等共7条道路组成，含4条支路和3条城市次干道，共计4.856km。该工程于2014年与隆盛一期道路工程（城市支路，0.91km）、康泰四支路（城市支路，0.907km）、一横线东延伸段道路工程（城市主干道，3.1km）、渝景大道道路工程（城市主干道，3.653km）、渝景二支路（城市支路，0.37km）、康泰路（城市次干道，分两期建设，1.6km）等12条道路在工程方案设计阶段完成了环境影响评价，并于同年7月取得两江新区环保局批复。

复盛安置房配套道路工程（一期）道路由隆盛二、三、四、五、六支路，隆盛大道和佳盛路组成，共7条，总长3.4km，含上跨桥四座，分别为隆盛二路桥、隆盛三路桥、隆盛四路桥和隆盛五路桥，建设内容包括道路、桥梁、排水、管网、照明、绿化交通及附属人行设施工程。其中，隆盛二路、佳盛路、隆盛大道为城市次干道等级，设计时速40km/h，标准路幅宽22~23.5m，双向四车道；隆盛三支路、隆盛四支路、隆盛五支路、隆盛六支路为城市支路，设计时速30km/h，标准路幅宽16m，双向两车道。总占地面积60360.7m²（90.54亩），全线总挖方

24万 m³，总填方 38.7 万 m³，缺方 20.1 万 m³，填缺方由园区向相邻工地统筹调配，不单设弃土场和渣场。

(二) 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复盛安置房配套道路工程（一期）由隆盛二、三、四、五、六支路，隆盛大道和佳盛路组成，共 7 条。七条道路为同步设计和同步施工。主要建设过程如下：

(1) 2013 年 4 月 12 日，取得复盛安置房配套道路工程立项批复【重庆两江新区管理委员会，渝两江政务审（2013）4 号】。

(2) 2014 年 5 月，完成《复盛安置房配套道路等 12 个道路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中煤科工集团重庆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

(3) 2014 年 7 月 25 日，取得《复盛安置房配套道路等 12 个道路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批复意见；【重庆环境保护局两江新区分局，渝（两江）环准（2014）049 号】。

(4) 2014 年 10 月 16 日，取得《复盛安置房配套道路工程（一期）》初步设计批复；【重庆两江新区管理委员会，渝两江经审（2014）304 号】。

(5) 2014 年 12 月 15 日，取得《复盛安置房配套道路工程（一期）》概算批复；【重庆两江新区经济运行局，渝两江经审（2014）263 号】。

(6) 2015 年 8 月，取得工程施工许可证，开工建设。由重庆交通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承建，重庆市中泰工程监理有限公司负责工程监理。

(7) 2017 年 6 月 6 日，召开工程完工验收会议纪要。

(8) 2017 年 12 月，道路通车运营

(三) 投资情况

环评阶段工程总投资额为 162200 万元，其中，环境保护和污染治理措施总投资 540 万元。总投资额、环保投资均为复盛安置房配套道路等 12 个道路工程总费用，无单个项目单列环保投资。

复盛农转非安置房配套道路工程（一期）工程实际投资为 18552.46 万元，其中，环境保护设费用 100.8 万元，，占实际工程投资的 0.54%。包括施工期“三废”防治，边坡防护和绿化恢复等费用。

(四) 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包括隆盛二、三、六路全路段，隆盛四路、隆盛五路、隆盛大

道和佳盛路只验收一期实施范围，二期未建部分应当按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相关要求完善环保手续。

其中，隆盛四路一期范围为 K0+0.834~K0+420、佳盛路为桩号 K0+800~K1+270.712，隆盛大道为桩号 K0+323.595~K0+525.901、隆盛五路桩号 K0+153.633~K0+576.917，其余道路为环评的全路段，实施道路总长为 3.4km。调查范围与《复盛安置房配套道路等 12 个道路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评价范围一致。

二、工程变更情况

项目实际建设内容及规模与环评文件及批复略有变化。(1) 道路总长度比环评阶段时总长度短，实际线路长度比环评时减短 1466.39m，减少桥梁 2 座。(2) 隆盛二路路幅宽度环评批复为 16m，实际为 23.5m。隆盛二路道路等级在初步设计审查后进行了调整。路幅宽度最终为 23.5m，双向四车道，设计车速也作相应调整，由原设计的 30km/h 提至 40km/h。道路长度、车流量、车型比等与原设计一致。(3) 道路土石方实际挖方比环评时少 18.8 万 m³，填方减少 39.8 万 m³，借方减少 20.3 万 m³。

项目减少了 2 座桥梁，减少了土石方挖方、借方以及在车流量等不变情况下增加了道路通行能力，总体减轻了对环境的影响。根据《重庆市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界定程序规定》(渝环发[2014]65 号)，上述变更不属于重大变更。

三、生态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与验收调查结果

(一) 生态环境影响

(1) 自然生态环境

项目所在区属鱼复工业园新建区，道路进场前已为复盛安置房二期工程施工区，项目建设不涉及植被保护、表土收集。工程完工后，按工程设计完成了行道树、绿化带种植。

(2) 工程占地

工程永久占地面积 60360.7m² (90.54 亩)，属城市道路建设用地性质，未改变土地性质。

施工临时占地按“三清”原则对原有临时设施全部进行拆除和清理。施工生活、办公等临时占地现状已全部平场，无施工遗留痕迹；施工作业、加工区基本

控制在道路范围内进行，施工结束后全部予以清理。验收期间，石河溪两侧的施工区为河道整治、绿化工程，非本工程建设所为。

(3) 土石方量

验收道路为需要填方，无弃方，填缺 17.7 万 m³ 来自福生大道北侧施工余方，由园区统筹安排调配，实现区域平衡。工程扫尾弃渣统一运至园区指定的五宝渣场内处置，无料场、渣场，弃渣未随意乱倾乱倒。

(3) 生态环境保护

施工期组织施工基本合理。路基土石方开挖作业安排在 8 月和次年 3 月，避开了雨季施工；按施工组织设计做好雨天施工的临时排水，裸露边坡的临时覆盖措施。

填方边坡采取网格、浆砌片石、衡重式相组合的护坡，护坡总长 415m。边坡结构基本稳定，未见边坡泥土裸露、坍塌或裂缝等不良问题，起到控制水土流失，保护生态环境的目的。

道路排水实行雨、污分流制。雨、污水排向与道路纵坡保持一致，道路截流污水通过污水管收集后接入石河溪截污干管后，进入复盛污水处理厂；路面径流雨水通过雨水管收集后就近排入石河溪。

(二) 声环境

项目在施工建设期间，选用成熟的施工机械设备和施工工艺，注重施工机械保养，无带病施工作业。施工时间全部安排在白天进行，无夜间施工。

经调查，道路沿线敏感点共 1 处，与环评阶段时一致。

验收监测布点主要针对道路沿线范围内敏感点进行噪声现状监测。结合环境敏感点分布情况，共设 2 个噪声监测点 (C1#~C2#)，对不同楼层朝向道路一侧进行了 24 小时噪声监测。

在现状车流情况下，从敏感点噪声监测结果统计，对位于城市支路一侧的第一排住宅楼、幼儿园，昼、夜声环境满足 2 类标准要求；对位于城市次干道一侧的第一排住宅楼，昼、夜声环境满足 4a 类标准要求，无敏感点超标。

根据交通噪声校核，待达到设计中后期车流量后，临城市支路一侧的首排建筑物昼间声环境满足 2 类，夜间超标 2.7dB(A)；临城市次干道一侧的首排建筑物昼、夜声环境满足 4a 类标准要求。考虑到敏感建筑物自身全部已采取双层中空玻璃

隔声窗隔声，临路侧房间使用功能以客厅、阳台、厨房或卫生间为主，且道路运营后车流量主要以小区居民出行为主，基本不涉及大型车辆运输，现有声环境会随周边工地施工结束、载重汽车的减少有所改善，受道路运营期交通噪声影响小，现有被动防护措施可行。

（三）环境空气

施工前，制定了《施工扬尘防治专项方案》，使用商品砼和成品沥青，现场无拌和站。工地设车辆冲洗设施，驶出工地车辆禁止带泥上路；施工生活、办公区使用液化气作燃料，施工作业区、进出场区道路及周边适时洒水等扬尘进行防治。施工扬尘防治、现场管理符合重庆市建设委员会渝建发〔2008〕169号等相关规定，各项扬尘污染防治措施落实到位。工程建设期间，未出现施工扬尘污染通报。

验收道路等级以城市支路为主，尾气排放量少，对沿线环境空气影响小。同时，随国家对燃油品质的提高、新能源汽车的广泛应用及公共交通设施等减排措施，汽车尾气排放得到有效控制。而道路扬尘在通过路面清扫、洒水后可有效减轻道路扬尘污染。

（四）水环境

施工生活、办公场所生活污水设简易化粪池处理后接入福生大道市政污水管，依托城市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车辆冲洗水沉淀处理后循环使用，无外排。施工期废水得到妥善处理，未向石河溪排污。

项目属城市市政道路建设，无收费站和服务区，运营期无污水外排。路面径流通过道路排水管网收集后就近排入石河溪溪沟，由于径流雨水污染物成份简单，对地表水水质环境影响小。

（五）固体废物

施工人员生活垃圾袋装收集后交由环卫统一处理；路基土石方由园区管委会统一调配，实现区域平衡，不单独设置弃渣场、取土场。验收期间，未发现道路范围有未处置的弃土、弃渣。

运营期道路自身无垃圾产生，移交前由施工单位派专人负责道路保洁，移交后，由两江新区市政部门统一安排环卫定时清扫。

（六）风险防范

项目为复盛安置房配套道路，禁止危化品车辆通行。

四、环境管理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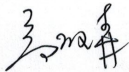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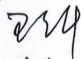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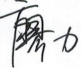

复盛安置房配套道路工程（一期）道路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环保“三同时”制度，建立了环境管理的职能机构，建立了环境管理制度。环境管理总体符合环保要求。

五、验收工作组现场检查情况及结论

通过现场检查，该项目环保审批手续及环保档案资料较齐全，建立了环境管理制度。工程在设计、施工和运营期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和生态保护措施基本有效，较好地落实了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批复文件中要求的生态保护和污染防治措施。工程建设和运营期间未发生环境污染和环保投诉事件，未对沿线环境造成明显不利影响，总体上符合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验收组同意复盛安置房配套道路（一期）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六、建议与后续要求

- 1、完善道路两侧绿化。
- 2、强化声环境监测，加强环境管理。

验收专家:		电话号码:	133 68116429
验收专家:		电话号码:	1360892776
验收专家:		电话号码:	1343689569
编制单位代表:		电话号码:	
环评单位代表:		电话号码:	18723597382
设计单位代表:		电话号码:	
施工单位代表:		电话号码:	
业主单位(签字):		电话号码:	

2018年11月15日

复盛安置房配套道路工程（一期） 噪声、固废部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8年11月15日，重庆市生态环境局两江新区分局在鱼复工业园区管委会508会议室组织相关单位及专家召开了“复盛安置房配套道路工程（一期）噪声、固废部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验收组名单附后）。验收组踏勘了现场，听取了建设单位对该项目在建设中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和“三同时”制度情况的介绍、重庆渝佳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对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情况的汇报，经认真讨论，形成如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复盛安置房配套道路工程（一期）道路位于重庆两江新区鱼复工业园鱼嘴组团M标准分区内，横、纵布置于复盛安置房二期各个组团，主要服务于安置房居民交通出行和对外交通连接。

复盛安置房配套道路工程由隆盛二支路、隆盛三支路、隆盛五支路、隆盛六支路和隆盛四支路、隆盛大道、佳盛路等共7条道路组成，含4条支路和3条城市次干道，共计4.856km。该工程于2014年与隆盛一期道路工程（城市支路，0.91km）、康泰四支路（城市支路，0.907km）、一横线东延伸段道路工程（城市主干道，3.1km）、渝景大道道路工程（城市主干道，3.653km）、渝景二支路（城市支路，0.37km）、康泰路（城市次干道，分两期建设，1.6km）等12条道路在工程方案设计阶段完成了环境影响评价，并于同年7月取得两江新区环保局批复。

复盛安置房配套道路工程（一期）道路由隆盛二、三、四、五、六支路，隆盛大道和佳盛路组成，共7条，总长3.4km，含上跨桥四座，分别为隆盛二路桥、隆盛三路桥、隆盛四路桥和隆盛五路桥，建设内容包括道路、桥梁、排水、管网、照明、绿化交通及附属人行设施工程。其中，隆盛二路、佳盛路、隆盛大道为城市次干道等级，设计时速40km/h，标准路幅宽22~23.5m，双向四车道；隆盛三支路、隆盛四支路、隆盛五支路、隆盛六支路为城市支路，设计时速30km/h，标准路幅宽16m，双向两车道。总占地面积60360.7m²（90.54亩），全线总挖方24万m³，总填方38.7万m³，缺方20.1万m³，填缺方由园区向相邻工地统筹调配，不单设弃土场和渣场。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复盛安置房配套道路工程（一期）由隆盛二、三、四、五、六支路，隆盛大道和佳盛路组成，共7条。七条道路为同步设计和同步施工。主要建设过程如下：

（1）2013年4月12日，取得复盛安置房配套道路工程立项批复【重庆两江新区管理委员会，渝两江政务审〔2013〕4号】。

（2）2014年5月，完成《复盛安置房配套道路等12个道路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中煤科工集团重庆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

（3）2014年7月25日，取得《复盛安置房配套道路等12个道路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批复意见；【重庆环境保护局两江新区分局，渝（两江）环准〔2014〕049号】。

（4）2014年10月16日，取得《复盛安置房配套道路工程（一期）》初步设计批复；【重庆两江新区管理委员会，渝两江经审〔2014〕304号】。

（5）2014年12月15日，取得《复盛安置房配套道路工程（一期）》概算批复；【重庆两江新区经济运行局，渝两江经审〔2014〕263号】。

（6）2015年8月，取得工程施工许可证，开工建设。由重庆交通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承建，重庆市中泰工程监理有限公司负责工程监理。

（7）2017年6月6日，召开工程完工验收会议纪要。

（8）2017年12月，道路通车运营

（三）投资情况

环评阶段工程总投资额为162200万元，其中，环境保护和污染治理措施总投资540万元。总投资额、环保投资均为复盛安置房配套道路等12个道路工程总费用，无单个项目单列环保投资。

复盛农转非安置房配套道路工程（一期）工程实际投资为18552.46万元，其中，环境保护费用100.8万元，占实际工程投资的0.54%。包括施工期“三废”防治，边坡防护和绿化恢复等费用。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包括隆盛二、三、六路全路段，隆盛四路、隆盛五路、隆盛大道和佳盛路只验收一期实施范围，二期未建部分应当按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相关要求完善环保手续。

其中，隆盛四路一期范围为K0+0.834~K0+420、佳盛路为桩号K0+800~K1+270.712，隆盛大道为桩号K0+323.595~K0+525.901、隆盛五路桩号

K0+153.633~K0+576.917, 其余道路为环评的全路段, 实施道路总长为 3.4km。调查范围与《复盛安置房配套道路等 12 个道路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噪声、固废评价范围一致。

二、工程变更情况

项目实际建设内容及规模与环评文件及批复略有变化。(1) 道路总长度比环评阶段时总长度短, 实际线路长度比环评时减短 1466.39m, 减少桥梁 2 座。(2) 隆盛二路路幅宽度环评批复为 16m, 实际为 23.5m。隆盛二路道路等级在初步设计审查后进行了调整。路幅宽度最终为 23.5m, 双向四车道, 设计车速也作相应调整, 由原设计的 30km/h 提至 40km/h。道路长度、车流量、车型比等与原设计一致。(3) 道路土石方实际挖方比环评时少 18.8 万 m³, 填方减少 39.8 万 m³, 借方减少 20.3 万 m³。

项目减少了 2 座桥梁, 减少了土石方挖方、借方以及在车流量等不变情况下增加了道路通行能力, 总体减轻了对环境的影响。根据《重庆市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界定程序规定》(渝环发[2014]65 号), 上述变更不属于重大变更。

三、噪声、固废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与验收调查结果

(一) 噪声

项目在施工建设期间, 选用成熟的施工机械设备和施工工艺, 注重施工机械保养, 无带病施工作业。施工时间全部安排在白天进行, 无夜间施工。

经调查, 道路沿线敏感点共 1 处, 与环评阶段时一致。

验收监测布点主要针对道路沿线范围内敏感点进行噪声现状监测。结合环境敏感点分布情况, 共设 2 个噪声监测点 (C1#~C2#), 对不同楼层朝向道路一侧进行了 24 小时噪声监测。

在现状车流情况下, 从敏感点噪声监测结果统计, 对位于城市支路一侧的第一排住宅楼、幼儿园, 昼、夜声环境满足 2 类标准要求; 对位于城市次干道一侧的第一排住宅楼, 昼、夜声环境满足 4a 类标准要求, 无敏感点超标。

根据交通噪声校核, 待达到设计中后期车流量后, 临城市支路一侧的首排建筑物昼间声环境满足 2 类, 夜间超标 2.7dB(A); 临城市次干道一侧的首排建筑物昼、夜声环境满足 4a 类标准要求。考虑到敏感建筑物自身全部已采取双层中空玻璃隔声窗隔声, 临路侧房间使用功能以客厅、阳台、厨房或卫生间为主, 且道路运营后车流量主要以小区居民出行为主, 基本不涉及大型车辆运输, 现有声环境会

随周边工地施工结束、载重汽车的减少有所改善，受道路运营期交通噪声影响小，现有被动防护措施可行。

(二) 固体废物

施工人员生活垃圾袋装收集后交由环卫统一处理；路基土石方由园区管委会统一调配，实现区域平衡，不单独设置弃渣场、取土场。验收期间，未发现道路范围有未处置的弃土、弃渣。

运营期道路自身无垃圾产生，移交前由施工单位派专人负责道路保洁，移交后，由两江新区市政部门统一安排环卫定时清扫。

四、环境管理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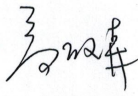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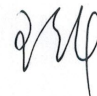
复盛安置房配套道路工程（一期）道路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环保“三同时”制度，建立了环境管理的职能机构，建立了环境管理规章制度。环境管理总体符合环保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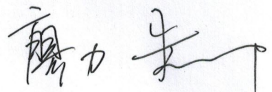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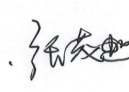
五、验收工作组现场检查情况及结论

通过现场检查，该项目环保审批手续及环保档案资料较齐全，建立了环境管理规章制度。工程在设计、施工和运营期采取的噪声、固废污染防治措施基本有效，较好地落实了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批复文件的相关要求。工程建设和运营期间未发生环境污染和环保投诉事件，未对沿线环境造成明显不利影响，总体上符合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验收组同意复盛安置房配套道路（一期）噪声、固废部分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六、建议与后续要求

- 1、完善道路两侧绿化。
- 2、强化声环境监测，加强环境管理。

验收组：   

2018年11月15日